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86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54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80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2,692,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79,741,650.7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2,950,349.21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

于当日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2CDAA30417）。公司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16,982.38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恩威制药改扩建项目	38,295.03	12,255.50	32.00%
2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昌都总部建设项目	6,000.00	4,726.88	78.78%
合计		44,295.03	16,982.38	38.34%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利息合计 27,392.55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尚未使用的资金及利息合计 847.46 万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及利息 26,545.09 万元。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额度及期限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期间将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的情况。因此，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增强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和竞争力，也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三）相关承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募投项目投资顺利进行。

3、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专项意见。

上述议案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本次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六、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9 日